

巨鹿警方连续拦截 两起电诈案

为群众保住50万元资金及黄金33.71克

本报讯(谷雨璇)日前,巨鹿县公安局反诈中心高效响应邢台市公安局反诈中心预警指令,快速联动、精准处置,连续成功拦截两起电信网络诈骗案件,为群众拦截挽损50万元和黄金33.71克,以实际行动筑牢群众财产安全防线。

3月23日,巨鹿县公安局接上级预警线索,辖区内一潜在受害人疑似正在筹备取现金转送给诈骗分子。该局反诈中心迅速启动警银协作机制,联合当地银行全力查找受害人。经紧急排查,民警成功找到当事人吉某。经询问得知,吉某是因对方以“高额回报”“稳赚不赔”的虚假承诺诱导其进行投资理财。对此,民警辅警耐心细致向其讲解虚假投资诈骗的作案手法,拆解骗子“前期小额返利、后期大额收割”的惯用伎俩。在民警辅警的反复劝导下,吉某最终恍然大悟,其卡内50万元资金也得以成功拦截,避免了财产损失。

同日,巨鹿县公安局接上级预警线索,辖区内一受害人通过快递向诈骗分子邮寄疑似黄金或现金。针对这一新型“涉诈黄金”洗钱手段,该局反诈中心立即协调邮政管理部门,对辖区内快递网点展开拉网式排查。最终,民警在一快递点成功拦截受害人周某寄出的包裹,拦截被诈骗黄金33.71克,包含金项链一条、金戒指一枚及吊坠一个。经查,周某同样是在网上下载了虚假投资理财软件,在骗子诱导下,于当天中午将价值不菲的黄金藏入玩偶中寄往指定地点。

民警提醒:

天上不会掉馅饼,凡是声称“稳赚不赔”“内幕消息”的网上投资,凡是要求通过网约车、快递邮寄现金或贵重物品给陌生人的,都是诈骗。请广大群众提高警惕,切勿沦为诈骗分子的“洗钱工具人”。

套用朋友信息办假证 无证驾驶终被查

本报讯(河北法治报记者 王絮冬)日前,一无证驾驶男子面对高速民警的检查,竟拿出套用朋友信息的伪造驾驶证企图蒙混过关,结果被当场识破。

当日,高速交警二支队平泉大队执勤民警在对一辆黑色小型轿车进行检查时,依法要求驾驶人出示驾驶证,其随即提供了一本姓名为“李某”的驾驶证。民警在进一步核查过程中,要求该男子出示身份证进行信息比对。不料,驾驶人出示的身份证姓名为“丁某”,两份证件信息明显不符。

为彻底查清事实,民警将驾驶人带至警务室作进一步核查。面对询问,驾驶人谎称曾用名“李某”,系因身份信息变更导致两证姓名不一致,企图蒙混过关。

经民警细致核查,最终确

认该驾驶人真实姓名为丁某,其本人尚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而他出示的驾驶证为伪造证件。在确凿证据面前,丁某承认涉案驾驶证是其花钱托人办理的伪造证件,证件信息套用了朋友“李某”的驾驶证信息。最终,民警依据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对丁某作出行政拘留15日、罚款3000元的处罚。

高速交警提醒:

驾驶机动车上道路行驶,必须依法取得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机动车驾驶证,并随车携带机动车行驶证。任何无证驾驶、伪造变造证件等违法行为,不仅严重扰乱道路通行秩序,更对自身及他人的生命财产安全构成极大威胁。切勿心存侥幸、以身试法,否则必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付出沉重代价。

公告